项目名称：重庆立生实业有限公司2025-2026年度大宗物品入围供应商（奶制品、糕点类）

**征 集 文 件**

征集人：重庆立生实业有限公司

征集代理机构：重庆景强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8月

目 录

**[第一篇 征集公告](#_Toc206056669)** [- 1 -](#_Toc206056669)

**[一、项目概况](#_Toc206056670)** [- 1 -](#_Toc206056670)

**[二、资金来源：自筹资金](#_Toc206056671)** [- 1 -](#_Toc206056671)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_Toc206056672)** [- 1 -](#_Toc206056672)

**[四、征集有关说明](#_Toc206056673)** [- 1 -](#_Toc206056673)

**[五、征集保证金](#_Toc206056674)** [- 1 -](#_Toc206056674)

**[六、征集有关规定](#_Toc206056675)** [- 2 -](#_Toc206056675)

**[七、联系方式](#_Toc206056676)** [- 3 -](#_Toc206056676)

**[第二篇 服务需求](#_Toc206056677)** [- 4 -](#_Toc206056677)

**[包1：奶制品](#_Toc206056678)** [- 5 -](#_Toc206056678)

**[一、](#_Toc206056679)****[需求一览表](#_Toc206056679)** [- 5 -](#_Toc206056679)

**[二、服务需求](#_Toc206056680)** [- 6 -](#_Toc206056680)

**[三、货物验收](#_Toc206056681)** [- 8 -](#_Toc206056681)

**[四、相关权责](#_Toc206056682)** [- 8 -](#_Toc206056682)

**[五、违约责任](#_Toc206056683)** [- 8 -](#_Toc206056683)

**[包 2：糕点类](#_Toc206056684)** [- 10 -](#_Toc206056684)

**[一、](#_Toc206056685)****[需求一览表](#_Toc206056685)** [- 10 -](#_Toc206056685)

**[二、服务需求](#_Toc206056686)** [- 10 -](#_Toc206056686)

**[三、货物验收](#_Toc206056687)** [- 12 -](#_Toc206056687)

**[四、相关权责](#_Toc206056688)** [- 12 -](#_Toc206056688)

**[五、违约责任](#_Toc206056689)** [- 13 -](#_Toc206056689)

**[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_Toc206056690)** [- 14 -](#_Toc206056690)

**[一、服务期、配送地点及验收方式](#_Toc206056691)** [- 14 -](#_Toc206056691)

**[二、报价要求](#_Toc206056692)** [- 14 -](#_Toc206056692)

**[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_Toc206056693)** [- 14 -](#_Toc206056693)

**[四、付款方式](#_Toc206056694)** [- 14 -](#_Toc206056694)

**[五、知识产权](#_Toc206056695)** [- 15 -](#_Toc206056695)

**[六、其他商务要求内容](#_Toc206056696)** [- 15 -](#_Toc206056696)

**[第四篇 评审办法](#_Toc206056697)** [- 16 -](#_Toc206056697)

**[一、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_Toc206056698)** [- 17 -](#_Toc206056698)

**[三、评分方法](#_Toc206056699)** [- 18 -](#_Toc206056699)

**[四、无效响应条款](#_Toc206056700)** [- 18 -](#_Toc206056700)

**[五、废标条款](#_Toc206056701)** [- 18 -](#_Toc206056701)

**[六、评标标准（包1：奶制品）](#_Toc206056702)** [- 19 -](#_Toc206056702)

**[六、评标标准（包2：糕点类）](#_Toc206056703)** [- 21 -](#_Toc206056703)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_Toc206056704)** [- 23 -](#_Toc206056704)

**[一、供应商](#_Toc206056705)** [- 23 -](#_Toc206056705)

**[二、征集文件](#_Toc206056706)** [- 23 -](#_Toc206056706)

**[三、响应文件](#_Toc206056707)** [- 23 -](#_Toc206056707)

**[四、开标](#_Toc206056708)** [- 24 -](#_Toc206056708)

**[五、评审](#_Toc206056709)** [- 24 -](#_Toc206056709)

**[六、确定入围供应商](#_Toc206056710)** [- 24 -](#_Toc206056710)

**[七、入围通知书](#_Toc206056711)** [- 25 -](#_Toc206056711)

**[八、采购代理服务费](#_Toc206056712)** [- 25 -](#_Toc206056712)

**[九、签订合同](#_Toc206056713)** [- 25 -](#_Toc206056713)

**[第六篇 格式合同（样本）](#_Toc206056714)** [- 26 -](#_Toc206056714)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_Toc206056715)** [- 32 -](#_Toc206056715)

**[一、经济文件](#_Toc206056716)** [- 35 -](#_Toc206056716)

**[二、服务文件](#_Toc206056717)** [- 36 -](#_Toc206056717)

**[三、商务文件](#_Toc206056718)** [- 37 -](#_Toc206056718)

**[四、资格文件](#_Toc206056719)** [- 40 -](#_Toc206056719)

# **第一篇 征集公告**

重庆景强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征集代理机构）受重庆立生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征集人）的委托，对重庆立生实业有限公司2025-2026年度大宗物品入围供应商（奶制品、糕点类）进行公开征集，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参与征集。

## **一、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及名称** | **固定费率报价最高限价（%）** | **征集保证金（万元）** | **入围供应商数量（名）** | **预算总金额** |
| 包1：奶制品 | 80% | 3 | 1 | 预算总金额为300万元 |
| 包 2：糕点类 | 70% | 3 | 2 | 预算总金额为400万元 |
| 注：以上各分包的预算总金额为预估金额，供应商参与征集时须根据自身实力结合本项目确定的考核办法预估自身的可能配送量及金额，最终以实际结算金额为准，各分包入围供应商在合同期或服务期内，不得以最终实际结算金额未达到以上金额为由要求征集人延迟期限或进行任何形式的补偿。 | | | | |

## **二、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特定资格要求：

1、本项目仅接受一般纳税人身份的供应商参与征集（提供一般纳税人认定表复印件或加盖“一般纳税人”印章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或国家税务总局电子税务局下载打印的“一般纳税人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包1供应商须具备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或具备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食品经营备案登记，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包2供应商须具备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食品生产许可证》（食品类别须包含糕点），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四、征集****有关说明**

（一）凡有意参与征集的供应商，请在垫江县人民政府网上下载本项目征集文件、澄清等递交响应文件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实质性要求内容。

（二）递交响应文件地点：垫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垫江县南阳公园县级机关综合办公楼（二）2楼）

（三）提交响应文件开始时间：2025年8月22日北京时间09:00；截止时间：2025年8月22日北京时间09:30。

（四）评审开始时间：2025年8月22日北京时间09:30。

## **五、征集保证金**

（一）征集保证金账户：

|  |
| --- |
| 户 名：重庆立生实业有限公司  银行名称:中国工商银行垫江支行  银行账号:3100014109026407143 |
|

（二）缴纳方式

1.网银缴纳：开通网上银行（基本存款账户）支付功能的，直接通过网上银行（基本存款账户）支付方式缴纳征集保证金。

2.银行转账：未开通网上银行的供应商，通过从企业基本存款账户转账的方式缴纳。

（三）征集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本项目提交响应文件开始时间。

注意事项：

1.征集保证金必须从供应商基本存款账户转出（供应商按第七篇格式要求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许可证明）复印件、征集保证金回单复印件等资料，评审委员会据此认定其征集保证金是否从供应商基本存款账户转出）。

2.供应商自行考虑汇入时间风险，如异地汇入、跨行汇入的时间要求，到账时间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3.注意区分每个分包的保证金金额（详见本篇“一、项目概况”），缴纳或转账时备注包号及名称。

4.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征集文件中有关征集保证金的内容，并按征集文件要求的时限、金额和指定的账户账号等信息缴纳征集保证金。未按要求缴纳征集保证金而影响对其征集保证金到账认定和退还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四）征集保证金退还

所有进入“征集保证金指定收取账户”的资金，包括响应文件递交开始时间延期、供应商未按要求缴纳、缴入账户错误、缴纳金额错误、多次缴入的征集保证金（或其它资金）等，在本项目确定入围供应商前均不予退还，确定入围供应商后按下列情况进行退还或处理（特殊退还除外）：

应退还的征集保证金，无息退还至原进账账户。

1.非入围供应商的征集保证金。在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2.入围供应商的征集保证金。入围供应商与征集人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有质疑、投诉、举报等情况的征集保证金，根据受理的行政部门出具的处理意见进行处理。

5.若供应商发生相关法律法规或征集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征集保证金的情形，其征集保证金不予退还。

## **六、征集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征集活动。

（二）本项目若有澄清文件一律在垫江县人民政府网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澄清文件的内容。

（三）超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或未送达到指定地点递交或未签收的响应文件或未按照征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四）参与征集费用：无论供应商最终是否入围，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征集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征集，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七）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征集活动。

## **七、联系方式**

**（一）征集人**：重庆立生实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 成老师

电 话：（023）74528998

**（二）征集代理机构**：重庆景强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梁老师

电 话：（023）81863708

# **第二篇 服务需求**

**特别说明：**

**1、本项目所有分包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所有场地证明资料，征集人在签订合同前均会进行实地考察，若考察结果证明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证明资料不属实，将取消其入围供应商资格，征集保证金不予退还。**

**2、本征集文件中未列出但与本项目相关的标准、已列出但与国家或行业最新发布的相关标准不相符的，以国家或行业最新发布的与本项目相关标准为准。**

## **包1：奶制品**

## **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基准价**  **（元/箱）** | **储存条件** | **规格** | **备注** |
| 1 | 伊利原味酸牛奶（100g） | 192.00 | 低温 | 1\*96\*100g | 1.该包投标货物必须为中国关境内生产，若为进口货物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
| 2 | 优酸乳系列（250ml） | 48.00 | 常温 | 1\*24\*250ml |
| 3 | 安幕希系列（205ml） | 66.00 | 常温 | 1\*12\*205ml |
| 4 | 伊利纯牛奶（250ml） | 84.00 | 常温 | 1\*24\*250ml |
| 5 | 伊利老酸奶（138g） | 4.00 | 低温 | 1\*138g |
| 7 | 125mlQQ星原生A2β酪蛋白纯牛奶 | 48.00 | 常温 | 1\*16\*125ml |
| 8 | 240g优酸乳嚼柠檬轻乳果汁饮品 | 40.00 | 常温 | 1\*10\*240g |
| 9 | 250ml草莓生牛乳牛奶饮品 | 40.00 | 常温 | 1\*10\*250ml |
| 10 | 320ml畅意100%乳酸菌风味饮品油柑双柚味 | 72.00 | 常温 | 1\*12\*320ml |
| 11 | 伊利袋装酸奶180g（系列) | 3.00 | 低温 | 1\*180g |
| 12 | 天友鲜牛奶220ml | 160.00 | 低温 | 1\*40\*220ml |
| 13 | 天友草莓牛奶238g | 100.00 | 常温 | 1\*20\*238ml |
| 14 | 天友菠萝牛奶238g | 100.00 | 常温 | 1\*20\*238ml |
| 15 | 天友冰淇淋风味发酵乳180g | 60.00 | 低温 | 1\*12\*180g |
| 16 | 天友致本质畅饮瓶风味发酵乳220g | 110.00 | 低温 | 1\*20\*220ml |
| 17 | 天友经典老酸奶160g | 48.00 | 低温 | 1\*12\*160g |
| 18 | 天友百特系列250ml | 66.00 | 常温 | 1\*12\*250ml |
| 19 | 天友核桃花生奶250ml | 60.00 | 常温 | 1\*12\*250ml |
| 20 | 天友纯牛奶250ml | 72.00 | 常温 | 1\*12\*250ml |
| 21 | 天友巧克力牛奶250ml | 84.00 | 常温 | 1\*12\*250ml |
| 22 | 娟姗有机纯牛奶250ml | 66.00 | 常温 | 1\*10\*250ml |
| 23 | 奶牛梦工场纯牛奶200ml | 45.00 | 常温 | 18\*200ml |
| 24 | 有机鲜奶（屋顶盒）950ml | 20.00 | 低温 | 1\*950ml/盒 |
| 25 | 屋顶盒鲜牛奶 260ml | 5.00 | 低温 | 1\*260ml/盒 |
| 26 | 不二风味酸乳系列200ml | 5.00 | 低温 | 1\*200ml/盒 |
| 27 | 风味发酵乳系列150g | 4.00 | 低温 | 1\*150g/盒 |
| 28 | 皇冠有机纯牛奶 250ml | 60.00 | 常温 | 1\*12\*250ml |
| 29 | 牧场巴士纯牛奶250ml | 60.00 | 常温 | 1\*24\*250ml |
| 30 | 天友草莓味酸牛奶90g\*8 | 12.00 | 低温 | 1\*8\*90g |
| 31 | 天友原味酸牛奶100g\*8 | 12.00 | 低温 | 1\*8\*100g |
| 32 | 天友经典原味酸牛奶160g | 4.00 | 低温 | 160g/杯 |
| 33 | 伊利黄桃颗粒风味发酵乳90g\*8 | 12.90 | 低温 | 1\*8\*90g |
| 34 | 伊利复原草莓颗粒风味发酵乳90g\*8 | 12.90 | 低温 | 1\*8\*90g |
| 备注：1、征集人服务过程中所提供的目录，征集人后期可以根据实际需求增加产品，入围供应商须无条件接受。  2、本次需求的品目为标的货物，具体以征集人实际订货产品及产生的数量按规定的结算金额计算方式据实结算。 | | | | | |

## **二、服务需求**

**(一)质量标准及要求：**

1、质量标准：符合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符合GB 19302-201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乳》、GB 25191-201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调制乳》、GB 25190-201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灭菌乳》和GB 19645-201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巴氏杀菌乳》、《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2、质量要求：

（1）包装完整、无破损，无变形、无发霉、无变色、无变味、无杂质、无硫磺等刺激性气味等现象。包装袋上须有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厂家和SC编码，符合国家最新相关检查标准。货物送达征集人所属分拣中心当日所剩余的有效质保期大于货物原总质保期的三分之二。

**（二）配送要求**

1、车辆要求：入围供应商自行选择车辆运输配送（储存条件为低温须采用冷链车运输配送），车辆应清洁卫生无污染（所有车辆应做到每日清洗、消毒并做好消毒记录）；有防尘、防雨雪、防潮湿要求的货物须做好防尘、防雨雪、防潮湿，不得与有毒有害物质同车；运抵后，由入围供应商负责将货物搬运至库房。

2、配送人员要求：配送人员必须身体健康，持健康证上岗，无犯罪和其他不良记录。

3、时间要求：入围供应商严格按照征集人每日规定时间送货至征集人所属分拣中心，否则按约定的违约责任进行处理。

4、入围供应商根据货物安全要求，配送过程中不得与非食品类产品混装，以免交叉污染。

5、应急供货的须在征集人系统订单下达后半小时内送货至征集人所属的集中分拣中心。

**（三）其他需求**

实际需求单位若采购低温奶制品的，入围供应商应免费提供冷藏设备且定期维修维护。

**（四）食品安全要求及安全保障措施**

1、食品安全要求

（1）所有供应货物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相关规定，符合国家及行业的相关标准。入围供应商没有发生过食品安全事故且未被食品安全监督部门进行行政处罚，在配送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餐饮业食品卫生管理办法》、《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管理办法》、《餐饮业和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卫生规范》等相关规定。

（2）入围供应商依据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提供的质量标准，每批次产品提供时应交存物资质量合格证明、产品质量检测合格报告复印件。入围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品质，做好食品安全管控，保证食品的安全性，不得有不符合质量标准及要求等情形。有包装要求的商品必须符合国家和行业的有关规定进行包装和标识，对原材料产地、用途、使用方法、规格、质量、保质期、生产日期等商品使用属性密切相关的内容须有清晰的标识。

（3）预包装原料必须为原厂生产的全新产品，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质量标准、环保标准、参数和规格要求，不得提供假冒伪劣、有毒有害食品，特殊食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特殊标准和规定。

（4）入围供应商应保证及时提供数量准确、合格安全的产品。一旦发现伪劣假冒产品、以次充好产品或替代产品，征集人立即封存报经市场监管、卫生健康等相关部门依照征集文件、采购合同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进行质量监测认证后，由入围供应商承担一切民事赔偿、行政处罚和刑事责任，征集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入围供应商赔偿所造成的所有损失，不退还履约保证金，同时列入征集人采购黑名单，若造成刑事责任，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5）入围供应商应保证及时提供合格安全的产品，并接受征集人及相关单位的监督和管理。征集人将会同相关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地对供应商所配送的物资进行抽样检测。若发现有不合格或有安全隐患的产品，应立即停止使用，同时供应商应无条件更换，并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经济、法律责任；若发现伪劣假冒产品，经相关部门质量监测认证后，由供应商承担一切经济、法律责任。征集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供应商赔偿所造成的所有损失，造成责任事故的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2、食品安全保障措施

（1）入围供应商必须在领取入围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购买不低于 3000 万元食品安全责任险，有效期包含整个服务期，且在签订合同前生效。

（2）入围供应商应保留和提供所有货物的溯源信息依据，并将相关资料上传至征集人配送管理系统。

（3）入围供应商必须建立食品检查验收制度。入围供应商在购入食品验收入库时，验收人员在验收台账上如实记录每种食品进货时间、来源、名称、规格（批号）、数量等内容。

（4）入围供应商必须建立食品质量承诺与销售记录制度。入围供应商采取质量先行负责、“三包 ”等方式，落实质量承诺责任，并在质量承诺书中订立相应责任条款。每次销售都必须在销售台账上记录销售的食品名称、价格、流向、时间、规格（批号）、数量等内容。

## **三、货物验收**

（一）货物质量验收

货物到达现场后，征集人需按规定标准当面进行感官检验、外观检验或试用检验或检测等；检测不合格的货物，征集人将拒收货物，入围供应商应无条件迅速补充合格产品，不得影响征集人的后续配送。对符合要求的产品当场作出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1、感官检验、外观检验标准如下：

包装完整、无破损，无变形、无发霉、无变色等现象。包装袋上须有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厂家和SC编码，符合国家最新相关检查标准。

2、**若征集人验收合格，但征集人供货对象验收不合格，以征集人供货对象验收结果为准；入围供应商全权负责不合格货物的退回并承担相关费用，同时应无条件迅速补充合格产品至征集人处，不得影响征集人的后续配送。**

（二）质量异议处理

1、征集人认定入围供应商所送货物与征集人所下订单或合同要求不符时或货物送达之前被损坏，有权要求入围供应商退货或换货并给予入围供应商口头整改通知；若入围供应商有异议，应于接到征集人通知后1小时内书面（含电子文件）回复征集人并协商处理方式，否则将视为入围供应商对不符合质量要求无异议，入围供应商应于合同约定时间内退货或换货。

2、入围供应商对处理方式提出书面（含电子文件）异议的，由征集人进行处理，若征集人无法最终认定货物质量的，双方均有权将提取样品送相关部门检验或鉴定。

3、因验收货物时不能直接判断质量的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发现不合格商品，入围供应商应作退货处理。

（三）货物数量的确定

**1、以盒、箱计量的货物：货物运送至征集人所属的集中分拣中心时记录的数量（盒或箱）计量结算。**

**2、货物的定期或不定期抽样不计量且不予结算，抽样数量由征集人按国家规定执行。**

## **四、相关权责**

（一）入围供应商应承担全部运输、搬运、装卸等风险以及运输、搬运、装卸等所导致的事故责任。

（二）入围供应商提供货物未达到征集文件规定要求的，征集人向入围供应商出具不合格书面通知，对征集人造成损失的，由入围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损失。

（三）入围供应商按征集人要求，应将送货清单明细以纸质或电子方式交予征集人，以便做好接货、验货工作。征集人未通知入围供应商送货的，征集人有权拒绝收货且对货物不负保管责任。

（四）征集人分拣过程中剔除的不合格产品等由入围供应商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费用，不得堆放在征集人所属的集中分拣中心。

## **五、违约责任**

（一）入围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在征集人收货时剩余保质期距该产品的质量保证截止日期的时间低于该产品的总有效保质期的三分之二，须立即进行补换，支付2000元违约金；若产品超过有效保质期，支付5000元违约金，征集人直接解除合同。

（二）入围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无合格证明或者检测报告的，须立即进行补换并提供相应检测报告，支付2000元违约金；

（三）征集人有权定期或不定期委托三方机构对供应产品进行抽样送检，若检测不合格，征集人有权解除合同，入围供应商承担相应责任。

（四）一旦发现以次充好产品或不合格产品，征集人立即封存报经市场监管、卫生健康等相关部门依照征集文件、采购合同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进行质量监测认证后，由入围供应商承担一切民事赔偿、行政处罚和刑事责任，征集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入围供应商赔偿所造成的所有损失，同时列入征集人采购黑名单，若造成刑事责任，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五）入围供应商在服务期内不得以任何形式、理由拒绝配送征集人要求的货物，征集人直接解除合同，并罚没履约保证金。

（六）晚于征集人规定时间60分钟内送达的，支付1000元违约金；晚于征集人规定时间60分钟以上送达的，支付2000元违约金。

（七）补换货在1小时外（含1小时）送达的，支付1000元违约金，影响征集人客户正常开餐的，按既有规定执行。

## **包 2：糕点类**

## **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g/个）** | **基准价**  **（元/个）** | **备注** |
| 1 | 毛毛虫面包 | 100 | 4.00 | 1.该包投标货物必须为中国关境内生产，若为进口货物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全部为短保面包。  3.提供货物的规格不得低于征集文件要求的规格。 |
| 2 | 手撕面包 | 110 | 4.00 |
| 3 | 黄油蛋糕（系列） | 100 | 5.00 |
| 4 | 红豆面包 | 100 | 4.00 |
| 5 | 香松海苔风味面包 | 100 | 5.00 |
| 6 | 小面包系列 | 40 | 2.00 |
| 7 | 小蛋糕系列 | 40 | 2.00 |
| 8 | 奶酪面包 | 100 | 8.00 |
| 9 | 巧克力面包 | 100 | 4.00 |
| 10 | 鸡蛋香松面包 | 120 | 4.50 |
| 11 | 原味麻薯 | 60 | 4.00 |
| 备注：1、包括但不限于货物清单内产品，征集人可根据实际需求增加，入围供应商无条件接受。  2、具体以征集人实际订货产品及产生的数量按规定的结算金额计算方式据实结算。  3、征集人不承诺具体供货数量，以实际需求单位下单为准。 | | | | | |

## **二、服务需求**

**(一)质量标准及要求：**

1、质量标准：符合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符合GB 7099-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面包》、《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2、质量要求：

（1）包装完整、无破损，无变形、无生虫、无发霉、无变色等现象。包装袋上须有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厂家和SC编码，符合国家最新相关检查标准。货物送达征集人所属分拣中心当日所剩余的有效质保期大于货物原总质保期的三分之二。

**（二）配送要求**

1、车辆要求：入围供应商自行选择车辆运输配送，车辆应清洁卫生无污染（所有车辆应做到每日清洗、消毒并做好消毒记录）；有防尘、防雨雪、防潮湿要求的货物须做好防尘、防雨雪、防潮湿，不得与有毒有害物质同车；运抵后，由入围供应商负责将货物搬运至库房。

2、配送人员要求：配送人员必须身体健康，持健康证上岗，无犯罪和其他不良记录。

3、时间要求：入围供应商严格按照征集人每日规定时间送货至征集人所属分拣中心，否则按约定的违约责任进行处理。

4、入围供应商根据货物安全要求，配送过程中不得与非食品类产品混装，以免交叉污染。

5、应急供货的须在征集人系统订单下达后半小时内送货至征集人所属的集中分拣中心

**（三）食品安全要求及安全保障措施**

1、食品安全要求

（1）所有供应货物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相关规定，符合国家及行业的相关标准。入围供应商没有发生过食品安全事故且未被食品安全监督部门进行行政处罚，在配送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餐饮业食品卫生管理办法》、《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管理办法》、《餐饮业和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卫生规范》等相关规定。

（2）入围供应商依据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提供的质量标准，提供的产品每批次产品提供时应交存物资质量合格证明、产品质量检测合格报告复印件。入围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品质，做好食品安全管控，保证食品的安全性，不得有不符合质量标准及要求等情形。有包装要求的商品必须符合国家和行业的有关规定进行包装和标识，对原材料产地、用途、使用方法、规格、质量、保质期、生产日期等商品使用属性密切相关的内容须有清晰的标识。

（3）预包装原料必须为原厂生产的全新产品，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质量标准、环保标准、参数和规格要求，不得提供假冒伪劣、有毒有害食品，特殊食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特殊标准和规定。

（4）入围供应商应保证及时提供数量准确、合格安全的产品。一旦发现伪劣假冒产品、以次充好产品或替代产品，征集人立即封存报经市场监管、卫生健康等相关部门依照征集文件、采购合同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进行质量监测认证后，由入围供应商承担一切民事赔偿、行政处罚和刑事责任，征集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入围供应商赔偿所造成的所有损失，不退还履约保证金，同时列入征集人采购黑名单，若造成刑事责任，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5）入围供应商应保证及时提供合格安全的产品，并接受征集人及相关单位的监督和管理。征集人将会同相关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地对供应商所配送的物资进行抽样检测。若发现有不合格或有安全隐患的产品，应立即停止使用，同时供应商应无条件更换，并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经济、法律责任；若发现伪劣假冒产品，经相关部门质量监测认证后，由供应商承担一切经济、法律责任。征集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供应商赔偿所造成的所有损失，造成责任事故的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2、食品安全保障措施

（1）入围供应商必须在领取入围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购买不低于 3000 万元食品安全责任险，有效期包含整个服务期，且在签订合同前生效。

（2）入围供应商应保留和提供所有货物的溯源信息依据，并将相关资料上传至征集人配送管理系统。

**（3）征集人从入围供应商送至的每批次货物中各随机抽取样品一份（留样数量由征集人按国家规定执行）统一保存，保存时间48小时，接受市场监督管理局定期检查或由征集人不定期送检，征集人存样处将保存48小时视频留样记录台账。**

（4）入围供应商必须建立食品检查验收制度。入围供应商在购入食品验收入库时，验收人员在验收台账上如实记录每种食品进货时间、来源、名称、规格（批号）、数量等内容。

（5）入围供应商必须建立食品质量承诺与销售记录制度。入围供应商采取质量先行负责、“三包 ”等方式，落实质量承诺责任，并在质量承诺书中订立相应责任条款。每次销售都必须在销售台账上记录销售的食品名称、价格、流向、时间、规格（批号）、数量等内容。

## **三、货物验收**

（一）货物质量验收

货物到达现场后，征集人需按规定标准当面进行感官检验、外观检验或试用检验或检测等；检测不合格的货物，征集人将拒收货物，入围供应商应无条件迅速补充合格产品，不得影响征集人的后续配送。对符合要求的产品当场作出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1、感官检验、外观检验标准如下：

包装完整、无破损，无变形、无冰块，无风干、无生虫、无发霉等现象。包装袋上须有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厂家和SC编码，符合国家最新相关检查标准。

2、**若征集人验收合格，但征集人供货对象验收不合格，以征集人供货对象验收结果为准；入围供应商全权负责不合格货物的退回并承担相关费用，同时应无条件迅速补充合格产品至征集人处，不得影响征集人的后续配送。**

（二）质量异议处理

1、征集人或征集人供货对象有权对留存样品之外入围供应商供应的货物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抽样检验，征集人或征集人供货对象对有疑议的货物有权提取样品送相关部门检验（抽样样品的货物不计量结算）。

2、征集人认定入围供应商所送货物与征集人所下订单或合同要求不符时或货物送达之前被损坏，有权要求入围供应商退货或换货并给予入围供应商口头整改通知；若入围供应商有异议，应于接到征集人通知后1小时内书面（含电子文件）回复征集人并协商处理方式，否则将视为入围供应商对不符合质量要求无异议，入围供应商应于合同约定时间内退货或换货。

3、入围供应商对处理方式提出书面（含电子文件）异议的，由征集人进行处理，若征集人无法最终认定货物质量的，双方均有权将提取样品送相关部门检验或鉴定。

4、因验收货物时不能直接判断质量的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发现不合格商品，入围供应商应作退货处理。

（三）货物数量的确定

**1、以袋、箱计量的货物：货物运送至征集人所属的集中分拣中心时记录的数量（袋或箱）计量结算。**

**2、货物的留样以及定期或不定期的抽样不计量且不予结算，留样、抽样数量由征集人按国家规定执行。**

## **四、相关权责**

（一）入围供应商应承担全部运输、搬运、装卸等风险以及运输、搬运、装卸等所导致的事故责任。

（二）入围供应商提供货物未达到征集文件规定要求的，征集人向入围供应商出具不合格书面通知，对征集人造成损失的，由入围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损失。

（三）入围供应商按征集人要求，应将送货清单明细以纸质或电子方式交予征集人，以便做好接货、验货工作。征集人未通知入围供应商送货的，征集人有权拒绝收货且对货物不负保管责任。

（四）征集人分拣过程中剔除的不合格产品等由入围供应商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费用，不得堆放在征集人所属的集中分拣中心。

（五）征集人或征集人供货对象在收货验收时无法发现，但在使用过程中发现内部已腐烂的，由入围供应商负责补齐货物至征集人处，不得影响征集人的后续配送。

（六）留样送检、定期或不定期的三方机构抽样送检费用由入围供应商承担，由征集人先行垫付后据实从入围供应商结算货款中扣除。

## **五、违约责任**

（一）入围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在征集人收货时剩余保质期距该产品的质量保证截止日期的时间低于该产品的总有效保质期的三分之二，须立即进行补换，支付2000元违约金；若产品超过有效保质期，支付5000元违约金，征集人直接解除合同。

（二）入围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无合格证明或者检测报告的，须立即进行补换并提供相应检测报告，支付2000元违约金；

（三）征集人有权定期或不定期委托三方机构对供应产品进行抽样送检，若检测不合格，征集人有权解除合同，入围供应商承担相应责任。

（四）一旦发现以次充好产品或不合格产品，征集人立即封存报经市场监管、卫生健康等相关部门依照征集文件、采购合同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进行质量监测认证后，由入围供应商承担一切民事赔偿、行政处罚和刑事责任，征集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入围供应商赔偿所造成的所有损失，同时列入征集人采购黑名单，若造成刑事责任，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五）入围供应商在服务期内不得以任何形式、理由拒绝配送征集人要求的货物，征集人直接解除合同，并罚没履约保证金。

（六）晚于征集人规定时间60分钟内送达的，支付1000元违约金；晚于征集人规定时间60分钟以上送达的，支付2000元违约金。

（七）补换货在1小时外（含1小时）送达的，支付1000元违约金，影响征集人客户正常开餐的，按既有规定执行。

# **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

## **一、服务期、配送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服务期**

**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

**（二）配送地点**

征集人所属的集中分拣中心。

**（三）验收方式****：按本征集文件第二篇规定进行验收。**

## **二、报价要求**

（一）供应商报价为固定费率报价。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的商品价、人工费、管理费、劳务费、运输费（含装卸费、退换货运输及装卸）、损耗费、二次搬运费、保险费、税金、利润等所有费用。因入围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征集人不再补偿。

（二）报价百分号前可最多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三）签约合同固定费率的确定：各分包的入围供应商所报固定费率报价。**

## **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产品质量保证期：****按国家相关行业最新规定执行。**

**（二）售后服务内容**

1.因市场特殊原因，个别货物品目不能及时提供，入围供应商应主动与征集人沟通协调，更换品目，满足需要。若入围供应商与征集人沟通无果，则仍需按原货物订单进行配送。

2.入围供应商应及时向征集人收集意见信息，根据情况进行优化配送方案。

3.若有应急补货的，须在收到征集人供货通知后30分钟内，将货物送达征集人所属的集中分拣中心。

**4.退换货：有质量问题的货物或有已交货货物但剩余有效质保期不足总质保期的三分之一的，无条件退换货。**

## **四、付款方式**

**（一）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前各入围供应商向征集人缴纳履约保证金（现金方式缴纳），在服务期限内未出现因质量或服务问题导致征集人扣除履约保证金的事件发生，合同到期后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各分包履约保证金金额如下：

|  |  |
| --- | --- |
| **包号及名称** | 履约保证金金额（人民币：万元） |
| 包1：奶制品 | 10 |
| 包2：糕点类 | 10 |

**（二）付款时间：按入围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付款时间进行付款（押一付一为供货满两月后支付第一个月的货款，押二付一为供货满三月后支付第一个月的货款）**。

**（三）结算方式：**

1.入围供应商按照采购需求交货后，征集人验收人在供货单上签字确认（供货单签单数量不是最终结算数量，最终结算数量按本征集文件第二篇规定的货物数量确定方式确定）。

2.入围供应商送货当日开具送货单，每月计算当月货款；按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付款时间在应付款月向征集人申请付款（包含双方签字的供货单、询价小组确认的市场单价和对应发票）。

3.征集人对入围供应商提供的付款资料审核通过后以转账方式向入围供应商支付货款。

**（四）结算金额：**

1.结算金额=确定的供货单价×实际数量-违约金（如有）。

2.基准价：**征集文件第二篇一、需求一览表中的价格即为基准价。**

3.供货单价=基准价×合同固定费率。

4.**征集人确定的基准价，入围供应商须无条件接受，否则征集人有权解除合同。**

5.本项目的交易货币为人民币。

## **五、知识产权**

征集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入围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六****、其他商务要求内容**

（一）踏勘现场

1、本项目征集人不组织集中踏勘现场。若需踏勘现场请供应商自行与征集人联系，联系方式详见第一篇。

2、无论供应商是否踏勘过现场，均被认为在递交响应文件之前已经踏勘现场，对本项目的风险和义务已经十分了解，并在其响应文件中已充分考虑了现场和环境条件。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为方便货物配送服务，各入围供应商统一使用征集人的“阳光供应链管理平台”，但须按2000元/年向征集人支付使用费用。**

（三）替补机制：若某入围供应商被解除合同或自愿退出（履约保证金均不退还），可按顺序替补入围供应商，签约合同固定费率按原确定的为准。

# **第四篇 评审办法**

**注：本篇一至五项为各分包通用，“六、评标标准”各分包分别编列。**

## **一、****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若未通过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不进入评分环节。**

**（一）资格审查**

依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由征集人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资格审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 **检查内容** |
| （一）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见格式文件）。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注①）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按第一篇“三、供应商资格要求（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的要求提交（如果有）。 |
| （二） | 征集保证金 | | 按照征集文件要求足额交纳征集保证金。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按照《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执行。供应商可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通过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信用记录。

**（二）符合性审查**

评审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征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或盖章 |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签署或盖章齐全。 |
| 响应方案 | 每个包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报价唯一 | 只能在固定费率最高限价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数量符合征集文件要求。 |
| 3 | 服务部分 | 响应文件内容 | 本征集文件第二篇中全部内容。 |
| 4 | 商务部分 | 响应文件内容 | 本征集文件第三篇中全部内容。 |
| 5 | 征集有效期 | 响应文件内容 | 征集有效期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90天。 |

## **三、评分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征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入围供应商的评标方法。供应商总得分为价格、商务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100分。

**（一）比较与评价。**按征集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评分。

评审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由评审委员会对各成员打分情况进行核查及复核，确属打分有误的，应及时进行修正。

复核后，评审委员会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商务和固定费率报价得分。

**（二）推荐入围候选人名单。**

按商务和固定费率报价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列顺序推荐排序在前的为入围供应商（不低于本项目需求的入围供应商数量）。汇总得分相同的，以固定费率报价低的优先。汇总得分且固定费率报价相同的，由评审委员会举手表决，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优先顺序。

## **四、无效响应条款**

供应商或其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响应文件视为无效：

（一）未按照征集文件的规定提交征集保证金的；

（二）响应文件未按征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三）不具备征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四）报价超过征集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五）响应文件含有征集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六）供应商相互的；

（七）法律、法规和征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五、废标条款**

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征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二）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最高限价的；

（三）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 **六、评标标准（包1：奶制品）**

**（一）评审因素**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权值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固定费率报价（70%） | 70分 | 有效的固定费率报价中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固定费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固定费率报价）×价格权重×100。 | 保留2位小数 |
| 2 | 商务部分  （**30**%） | **30分** | 运输车辆（5分）：  （1）自有1辆车长2.7米及以上冷链运输车或额定载重1吨及以上门式封闭运输车辆得3分，每增加一辆车长2.7米及以上冷链运输车或额定载重1吨及以上门式封闭运输车辆加1分。  （2）若为租赁车辆，有一辆车长2.7米及以上冷链运输车或额定载重1吨及以上门式封闭运输车辆得2分，每增加一辆车长2.7米及以上冷链运输车或额定载重1吨及以上门式封闭运输车辆加1分。  本项满分5分 | 1.自有车辆（以车辆行驶证为准）：提供所有车辆有效的行驶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同时提供对应车辆照片（正面、侧面、后面至少三张）加盖供应商公章。  2.租赁车辆要求：提供有效期内的租赁合同、合同期内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任意一次租赁费的银行流水、车辆有效的行驶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同时提供对应车辆照片（正面、侧面、后面至少三张）加盖供应商公章。  3.**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承诺：在签订合同期内未经征集人同意，不得更换车辆，私自更换车辆按征集文件约定的违约责任进行处理。**  注：以上资料缺失不计分。 |
| 垫资能力（4分）：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承诺本项目每月结算并支付货款的不得分，承诺押一付一的得2分，承诺押二付一的得4分）。 |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 |
| 仓储能力（5分）：  供应商自有或租赁合计面积达到200㎡的仓储配送中心(用于分拣、管理、配送、仓储等)，得1分；达到300㎡得2分；达到400㎡得3分；达到500㎡得4分；达到600㎡得5分；本项最多得5分。【以上分值不累计】 | 注：  （1）自有的提供资料：不动产产权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同时提供场地照片加盖供应商公章。  （2）租赁的提供资料：有效期内的租赁合同、产权房产权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产权证除外）；同时提供场地照片以及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任意一次款项支付的银行流水加盖供应商公章。 |
| 服务人员（4分）：  供应商有固定的配送人员达到2个的得2分，每增加一个得0.5分，本评分项满分4分； | 供应商提供服务人员名单，同时提供人员身份证、健康卡、相关证书（如有）、征集公告发布月前3个月（不含发布当月）供应商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  注：以上资料缺失不计分。 |
| 体系建设（1分）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中其中一个得0.25分，本项最多得1分。 | 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 |
| 业绩要求（8分）  2022年1月1日至今（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个承接机关或学校或国有企业或事业单位奶制品类供应服务，且单个合同年供货金额达到20万元及以上的业绩，得1分，本项最高得分8分。  注：同一年度或者同一学年，供应商与同一供货对象按每半年或按每学期分别签订的两个合同视为一个合同。 | 1.提供合同业绩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合同内容包含合同关键页（合同首页、服务内容信息页、签字盖章页），合同乙方须为供应商单位名称。  2.合同中若无法体现供货金额的，供应商提供合同供货金额的全年收款证明材料（以银行流水为准）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合同中有供货金额的，提供合同对应服务期内的至少一个月的货款收入的银行流水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 |
| 食品安全保险（3分）  供应商已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且在有效期内：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5000万元及以上得3分；  3000万元（含）—5000万元（不含）得2分；  3000万元（不含）以下得1分。  此项最高得3分。 | 提供有效期内的保单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 |

## **六、****评标标准（包2：糕点类）**

**（一）评审因素**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权值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固定费率报价（40%） | 40分 | 有效的固定费率报价中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固定费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固定费率报价）×价格权重×100。 | 保留2位小数 |
| 2 | 商务部分  （**60**%） | **60分** | 运输车辆（5分）：  （1）自有一辆额定载重1吨及以上门式封闭运输车辆得3分，每增加一辆额定载重1吨及以上门式封闭运输车辆加1分。  （2）若为租赁车辆，有一辆额定载重1吨及以上门式封闭运输车辆得2分，每增加一辆额定载重1吨及以上门式封闭运输车辆加1分。  本项满分5分 | 1.自有车辆（以车辆行驶证为准）：提供所有车辆有效的行驶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同时提供对应车辆照片（正面、侧面、后面至少三张）加盖供应商公章。  2.租赁车辆要求：提供有效期内的租赁合同、合同期内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任意一次租赁费的银行流水、车辆有效的行驶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同时提供对应车辆照片（正面、侧面、后面至少三张）加盖供应商公章。  3.**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承诺：在签订合同期内未经征集人同意，不得更换车辆，私自更换车辆按征集文件约定的违约责任进行处理。**  注：以上资料缺失不计分。 |
| 垫资能力（8分）：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承诺本项目每月结算并支付货款的不得分，承诺押一付一的得4分，承诺押二付一的得8分）。 |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 |
| 生产规模（10分）：  供应商自有或租赁合计面积达到5000㎡的厂房(用于生产、分拣、管理、配送、仓储等)，得2分；达到7000㎡得4分；达到9000㎡得6分；达到11000㎡得8分；达到13000㎡得10分；本项最多得10分。【以上分值不累计】 | 注：  （1）自有的提供资料：不动产产权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同时提供厂区及生产线照片加盖供应商公章。  （2）租赁的提供资料：有效期内的租赁合同、产权房产权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产权证除外）；同时提供厂区及生产线照片以及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任意一次款项支付的银行流水加盖供应商公章。 |
| 服务人员（12分）：  1.供应商有固定的服务人员达到10个的得4分，每增加10个得2分，本评分项满分10分；  2.所有固定服务人员中具备食品检验员或食品安全管理师的，每提供1人得1分，一人多证按1人算，本评分项满分2分。 | 1、供应商提供服务人员名单，同时提供人员身份证、健康卡、相关证书（如有）、供应商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2025年5月至2025年7月）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  **2、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承诺：在签订合同期内未经征集人同意，不得更换服务人员，私自更换服务人员按征集文件约定的违约责任进行处理。**  注：以上资料缺失不计分。 |
| 体系建设（4分）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中其中一个得1分，本项最多得4分。 | 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 |
| 业绩要求（15分）  2023年1月1日至今（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个承接机关或学校或国有企业或事业单位或KA级大型商超（单店面积至少拥有3000平方米）糕点类供应服务，单个合同年供货金额达到20万元以上50万以下的业绩，每个得1分，单个合同年供货金额达到50万元及以上100万以下的业绩，每个得3分，单个合同年供货金额达到100万元及以上的业绩，每个得5分，本项最高得分15分。  注：同一年度或者同一学年，供应商与同一供货对象按每半年或按每学期分别签订的两个合同视为一个合同。 | 1.提供合同业绩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合同内容包含合同关键页（合同首页、服务内容信息页、签字盖章页），合同乙方须为供应商单位名称。  2.合同中若无法体现供货金额的，供应商提供合同供货金额的全年收款证明材料（以银行流水为准）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合同中有供货金额的，提供合同对应服务期内的至少一个月的货款收入的银行流水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 |
| 食品安全保险（6分）  供应商已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且在有效期内：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5000万元及以上得6分；  3000万元（含）—5000万元（不含）得4分；  3000万元（不含）以下得2分。  此项最高得6分。 | 提供有效期内的保单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 |

#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 **一、供应商**

**（一）供应商**

供应商是指响应征集、参加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二）合格供应商条件**

合格供应商应完全符合征集文件第一篇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并对征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三）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征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征集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收或评定为无效响应。

**（四）法律责任**

供应商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将按规定追究供应商法律责任。

## **二、征集文件**

征集文件是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是评审委员会评判依据和标准。征集文件也是征集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合同的基础。

（一）征集文件由征集公告；服务要求；项目商务要求；供应商须知；评审办法；格式合同（样本）；响应文件格式等七部分组成。

（二）征集人、征集代理机构对征集文件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征集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本项目的征集文件、澄清文件（如果有）一律在垫江县人民政府网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征集文件、澄清文件的内容。

（四）征集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征集文件需要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应以在垫江县人民政府网挂网的方式告知所有供应商。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征集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三、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当按照征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征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特别说明：本项目要求的相关承诺，本征集文件未规定格式的，均由供应商自拟。）**

**（一）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规定进行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二）征集有效期**

征集有效期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90天。

**（三）征集保证金**

1.供应商应按征集文件第一篇规定缴纳征集保证金。

2.征集保证金为参与征集的有效约束条件。

3.征集保证金的有效期限在征集有效期过后三十天内继续有效。

4.征集保证金币种为人民币。

5.征集保证金按征集公告规定退还。

6.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征集人或者征集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征集保证金：

6.1供应商在征集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6.2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6.3供应商在征集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6.4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征集人签订合同的；

6.5入围供应商将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征集人同意，将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6.6入围供应商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7其他严重扰乱征集程序的。

**（四）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纸质响应文件一份。**

2.在响应文件中，征集文件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中规定签署、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署、盖章。

3.若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错处做必要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确认。

4.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七）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应密封送达递交地点，应在封套上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

## **四、开标**

（一）开标应当在征集文件中“征集公告”确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进行。

（二）当众宣读供应商名称、固定费率报价等内容；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三）开标过程应由征集人或征集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记录，并存档备查。

（四）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五、评审**

见第四篇“评审办法”内容。

## **六、确定入围供应商**

**（一）定标原则**

征集人或其授权的评审委员会应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顺序根据本项目需求的入围供应商数量确定入围供应商。

**（二）定标程序**

1.征集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征集人。

2.征集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评审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入围供应商。

3.征集人或者征集代理机构应当自入围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垫江县人民政府网上公告采购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4.入围供应商变更**

入围供应商拒绝与征集人签订合同的，征集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入围候选人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供应商为入围供应商。

## **七、入围通知书**

（一）征集人依法确定入围供应商后，征集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发出入围通知书。

（二）入围通知书发出后，入围供应商放弃入围资格，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八、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入围供应商承担并在领取入围通知书前缴纳给征集代理机构（入围供应商以任何理由要求征集人补偿此费用），各分包采购代理服务费金额如下：

|  |  |
| --- | --- |
| 包号及名称 | 采购代理服务费金额（人民币：元） |
| 包1：奶制品 | 4500.00 |
| 包 2：糕点类 | 4500.00 |
| 注：以上金额由各分包入围供应商均摊后支付。 | |

## **九、签订合同**

（一）征集人原则上应在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日内和入围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或拖延合同签订。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征集文件和入围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其他未尽事宜由征集人和入围供应商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二）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 **第六篇 格式合同（样本）**

重庆立生实业有限公司2025-2026年度大宗物品入围供应商（奶制品、糕点类）（分包号及名称）

**采购合同**

甲方：

乙方：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依照 年 月 日征集结果，甲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注：服务期内，合同半年一签；合同期满，若因甲方经营模式变化，不再续签合同的，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进行任何赔偿**。

**二、****结算与支付**

（一）付款时间： 【按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付款时间进行付款（押一付一为供货满两月后支付第一个月的货款，押二付一为供货满三月后支付第一个月的货款）】。

（二）结算方式：

1.乙方按照采购需求交货后，甲方验收人在供货单上签字确认（供货单签单数量不是最终结算数量，最终结算数量按本征集文件第二篇规定的货物数量确定方式确定）。

2.乙方在送货当日开具送货单，每月计算当月货款；按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付款时间在应付款月向甲方申请付款（包含双方签字的供货单、询价小组确认的市场单价和对应发票）。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付款资料审核通过后以转账方式向入围供应商支付货款。

（三）结算金额：

1.当月结算金额=当月确定的供货单价×实际数量-当月违约金（如有）。

2. 基准价：征集文件第二篇一、需求一览表中的价格即为基准价。

3.供货单价=基准价×合同固定费率。

4.甲方确定的基准价，乙方须无条件接受，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5.本项目的交易货币为人民币。

6.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 **供货类别：** 。

**四、配送时间、地点**

（一）时间要求：乙方严格按照甲方每日规定时间送货至甲方所属分拣中心，否则按约定的违约责任进行处理。

（二）配送地点：甲方所属的集中分拣中心

**五、服务需求**

(一)质量标准及要求：

1、质量标准： 。

2、质量要求： 。

3、货物分装要求： 。

（二）配送要求

1、车辆要求： 。拟投入车辆信息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配送人员要求：配送人员必须身体健康，持健康证上岗，无犯罪和其他不良记录

\*\*\*\*\*\*\*\*\*\*\*\*\*\*\*\*\*\*\*\*\*

（三）食品安全要求及安全保障措施

\*\*\*\*\*\*\*\*\*\*\*\*\*\*\*。

**六、货物验收：**

（一）货物质量验收

货物到达现场后，甲方应在乙方送货时在甲方及质量监督员在场的情况下当面进行感官检验、外观检验或试用检验或检测等；检测不合格的货物，甲方将拒收货物，乙方应无条件迅速补充合格产品，不得影响甲方的后续配送。对符合要求的产品当场作出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1、感官检验、外观检验标准如下：

\*\*\*\*\*\*\*\*\*\*。

**注：若甲方验收合格，但甲方供货对象验收不合格，以甲方供货对象验收结果为准；乙方全权负责不合格货物的退回并承担相关费用，同时应无条件迅速补充合格产品至甲方处，不得影响甲方的后续配送，且不得影响甲方供货对象的正常开餐。**

（二）质量异议处理

1、甲方或甲方供货对象有权对留存样品之外乙方供应的货物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抽样检验，甲方或甲方供货对象对有疑议的货物有权提取样品送相关部门检验（抽样样品的货物不计量结算）。

2、甲方认定乙方所送货物与甲方所下订单或合同要求不符时或货物送达之前被损坏，有权要求乙方退货或换货并给予乙方口头整改通知；若乙方有异议，应于接到甲方通知后1小时内书面（含电子文件）回复甲方并协商处理方式，否则将视为乙方对不符合质量要求无异议，乙方应于合同约定时间内退货或换货。

3、乙方对处理方式提出书面（含电子文件）异议的，由甲方进行处理，若甲方无法最终认定货物质量的，双方均有权将提取样品送相关部门检验或鉴定。

4、因验收货物时不能直接判断质量的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发现不合格商品，乙方应作退货处理。

（三）货物数量的确定

**\*\*\*\*\*\*\*\*\*\*\*\*\*\*\*\*\*\*\*\*\*\*\*\*\*\*\*。**

**七、权利保证**

（一）乙方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二）合同期限内，乙方在合同履约过程中，有违法、违纪等被行政处罚的，甲方将解除供货履约合同。

**八、质保期**

有质保期要求的货物，货物送达甲方所属分拣中心当日所剩余的有效质保期大于货物原总质保期的三分之二。

**九、****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前各乙方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现金方式缴纳），金额为： 元。在服务期限内未出现因质量或服务问题导致甲方扣除履约保证金的事件发生，合同到期后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十、甲方违约责任**

（一）甲方在乙方将合同清单上的货物运达指定地点后无正当理由不接收或不及时验收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乙方实际损失。

（二）甲方中途无合理理由退货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退货部分货款的10%作为违约金。

**十一、乙方违约责任**

考核规则与违约责任详见本合同附件。

**十二、争议解决及费用的承担**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司法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向所在辖区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违约方的违约行为导致另一方为实现权利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调查费、仲裁费、律师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执行费及差旅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十三、通知与送达**

（一）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电子邮件、书信等方式传递。各方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邮箱等信息如下：

甲方：

乙方：

（二）一方变更联系人或通讯地址等信息，应自变更之日起1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三）本条款约定的地址和联系方式，可为司法送达地址和方式，按照该等地址和联系方式送达的资料、文书，不论双方是否实际签收，均视为送达成功。

（四）通过以上方式送达的，无论对方是否回复：以传真方式送达的，该文件上标明的传输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视为送达；以面呈方式送达的，对方代表签收后视为送达；以书信、快递方式送达的，投邮后七十二小时视为送达（须提供邮寄凭证）；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日视为送达。

**十四、其他**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买卖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合同补充条款与正文条款不一致的，以补充条款为准。本协议的任何修订、变更或调整，均应经双方书面协商确定。

（二）本合同一式\_\_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时生效。甲方执份；乙方执份，具有同等效力。

（三）甲乙双方确认，本合同系双方经过充分的沟通、谈判、协商后确定的，双方对合同的全部条款均无疑义，并对当事人有关权利义务和责任限制或免除条款的法律含义有准确无误的理解。

(以下为签章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

（包号及名称）

响应文件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2025年 月 日

**一、经济文件**

报价一览表

**二、服务文件**

服务条款差异表

**三、商务文件**

（一）声明函（格式）

（二）商务条款差异表

（三）商务评审资料（若有）

**四、资格文件**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六）供应商基本账户开户证明、征集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七）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 **一、经济文件**

**（一）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分包及名称 | | 数量 | 报价 |
|  | | 一批 | 固定费率报价 %。 |
| 备注：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地址：

年 月 日

说明：

1.报价一览表按格式填列；

2.报价一览表在开标大会上当众宣读，务必填写清楚，准确无误；

## **二、服务文件**

**服务条款差异表**

项目名称：

分包及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征集人要求 | 供应商应答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服务需求”中**对应分包**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应逐条如实填写，“供应商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供应商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数值或内容的表述，视为不满足对应条款；

2.本表可扩展；

3.可附相关技术支撑材料。（格式自定）

## **三、商务文件**

**（一）声明函（格式）**

项目名称：

分包及名称：

致：（征集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注册地址： 。我方就参加本次征集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该项目征集文件所有要求。

二、我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和真实的，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三、我方承诺按照征集文件要求，为提供征集人提供货物配送及服务。

四、我方按征集文件要求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壹份。

五、我方承诺：征集有效期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90天。

六、如果我方入围，我方将履行征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以及我方响应文件的各项承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合同约定条款承担我方责任。

七、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入围的唯一条件。

八、我方同意按有关规定及征集文件要求，缴纳足额征集保证金。

九、若我方成为入围供应商，愿意按有关规定及征集文件要求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供应商公章或自然人签署）

年 月 日

**（二）商务条款差异表**

项目名称：

分包及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征集人商务要求 | 供应商商务应答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中**对应分包**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应逐条如实填写，“供应商商务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供应商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数值或内容的表述，视为不满足相应条款；

2.本表可扩展。

**（三）商务评审资料（若有）**

## **四、****资格文件**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项目名称：

分包及名称：

致：（征集代理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供应商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任（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授权他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注：若法定代表人参与开标，应手持一份，用于开标时点名确认是否参与开标。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项目名称：

分包及名称：

致：（征集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供应商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征集、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署或盖章） （签署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注：

1.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不提供此文件。

2.若授权代表参与开标，应手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此文件各一份，用于开标时点名确认是否参与开标。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征集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征集人、征集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六）**供应商基本账户开户证明、征集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七）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结束）